

人 民 网 光明日报社教育部 《大学生》杂志 文件 中国大学生在线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 推选展示活动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推动各地各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大力选树新时代大学生先进榜样，充分展示高校大学生群体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在全社会营造促进大学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经报教育部、人民日报社有关部门同意，决定组织开展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推荐时间

即日起至7月中旬。

二、推荐对象

全国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所有注册的中国籍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

三、目标任务

拟遴选10名优秀大学生作为“最美大学生”候选人报送中央有关部门，遴选“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20名，“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30名，入围若干名。

四、推荐条件

1.树立远大理想，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增强“四个自信”，立志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

2.热爱伟大祖国，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立志听党话、跟党走，胸怀忧国忧民之心、爱国爱民之情，坚持奉献祖国、奉献人民。

3.勇于砥砺奋斗，具有勇于奋斗的精神状态、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有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理性平和的心理素质，在攻坚克难中创造业绩、成长成才。

4.练就过硬本领，珍惜学习时光，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努力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努力提高人文素养，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活动，在亲身参与中受教

育、长才干。

5.锤炼品德修为。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善于从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中汲取道德滋养，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思想，具有大爱大德大情怀。

6.所推荐人的事迹应主要集中在近三年（2017年起），结合近年来服务保障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大活动、投身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重大斗争、参与脱贫攻坚等国家重大战略等方面情况，择优推选。已获得“最美大学生”荣誉称号的不再参加推选；获得往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荣誉称号的大学生可推荐参加“最美大学生”推选，不再参与年度人物推选。

五、推选程序

1. **推荐报名。**请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根据各地区实际情况，组织开展本地区高校（含各部委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的年度人物推选工作。在开展本省工作基础之上，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按照不超过本地区高校数量15%的比例推荐。每校限推荐1人。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应在本地本校进行公示。

2. **组织推选。**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推选工作。对推荐人选进行全方位考察，确保申报人事迹真实可靠。

3. **宣传推广。**为了扩大年度人物活动的影响力，在全社会营造崇德向善氛围，主办单位通过宣传片加强在各融媒体

平台的宣传推广；各高校利用自己的宣传平台做好本届年度人物活动的新闻报道，做好本校年度人物事迹的宣传，各高校推荐产生的校园记者负责向组委会传输相应新闻报道材料（可文字、图片或短视频），主办单位官方网站、客户端或公众号将择优发布。

4. 结果公示。2020年7月下旬，在主办单位平台进行为期一周公示。

5. 举办颁奖和论坛活动。根据疫情防控情况，通过颁奖及论坛等形式对活动结果进行公布，在各主流媒体上宣传优秀大学生事迹。

6. 优秀事迹分享。2020年9—12月，入选的优秀大学生代表参加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优秀事迹分享会。

六、工作要求

1.各省（区、市）要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把控程序、遵守标准，切实履行好审核把关职责，确保推荐人选和推荐材料真实可靠。

2.请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于6月23日前，将工作联系人的姓名、单位（全称）、部门职务、手机号、电子邮箱等信息发至 stu@people.cn，以便主办单位将报名登陆账号发送至联系人手机上。

3.推荐报名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10日，逾期报名系统将关闭。所有材料请按要求报送，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

4.报名系统需提交以下材料清单:

(1) 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信息汇总表(附件1)。

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按照“汇总表”要求,填写本省推荐人物信息,并加盖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公章,作为本省学生的统一推荐凭证。打印盖章后,将扫描件上传至报名系统。

(2) 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报名表(附件2)。

该表为被推荐人的基础信息表。其中,个人简介要求简明扼要、事迹突出;所列荣誉须为近三年内荣誉。为更好整合各高校推荐人选相关新闻报道,请一定填写校园记者信息。

(3) Word版人物事迹。

请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以第三人称撰写事迹材料。事迹材料包括个人简历、事迹及所获荣誉等部分,事迹要真实,文字要规范,标题要凝练被推荐人的突出事迹。事迹材料要避免空洞无物,杜绝造假。标题设置为华文中宋加粗二号字,正文为仿宋三号字,行间距为28磅。

(4) 被推荐人电子照片。

包括被推荐人正面免冠白底证件照1张(1寸2.5*3.5cm,413*295像素);其他能够反映其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照片2张(像素不小于1024*768)。

(5) 被推荐人视频。

要求紧扣人物事迹。同时，必须有“告白祖国”内容。立意鲜明、积极健康、富有感染力；画面清晰、曝光准确、镜头稳定；格式：MP4，时长不超过1分钟，大小20Mb以内，画面尽量以竖屏为主。

5.提交材料方式：

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指定的工作联系人，根据组委会提供的账号，登陆活动官网 <http://stu.people.com.cn>，上传或填写上述全部材料。

七、参与平台及提示

1.本届活动将在人民网开通活动官方网站并在中国大学生网、前线客户端、中国大学生在线设立活动专题页面。将在人民网、光明网、中国大学生网、中国大学生在线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发布活动进展情况，将对活动不同阶段进行宣传展示。

2.组委会将在活动官方网站、中国大学生网、前线客户端、中国大学生在线及“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大学生》杂志、《时事报告大学生版》等媒体公开刊登、展示大学生年度人物事迹，届时将不再另行征求学生本人意见。

八、联系方式

人民网：李奇，010-65363937；010-65369989（传真）

光明日报社教育部：邓晖，010-67078437

《大学生》杂志：刁雅琴，010-89152779;010-89152795

(兼传真)

中国大学生在线: 李蓓蕾, 010-58556801; 010-58581406

(传真)

组委会邮箱: stu@people.cn

活动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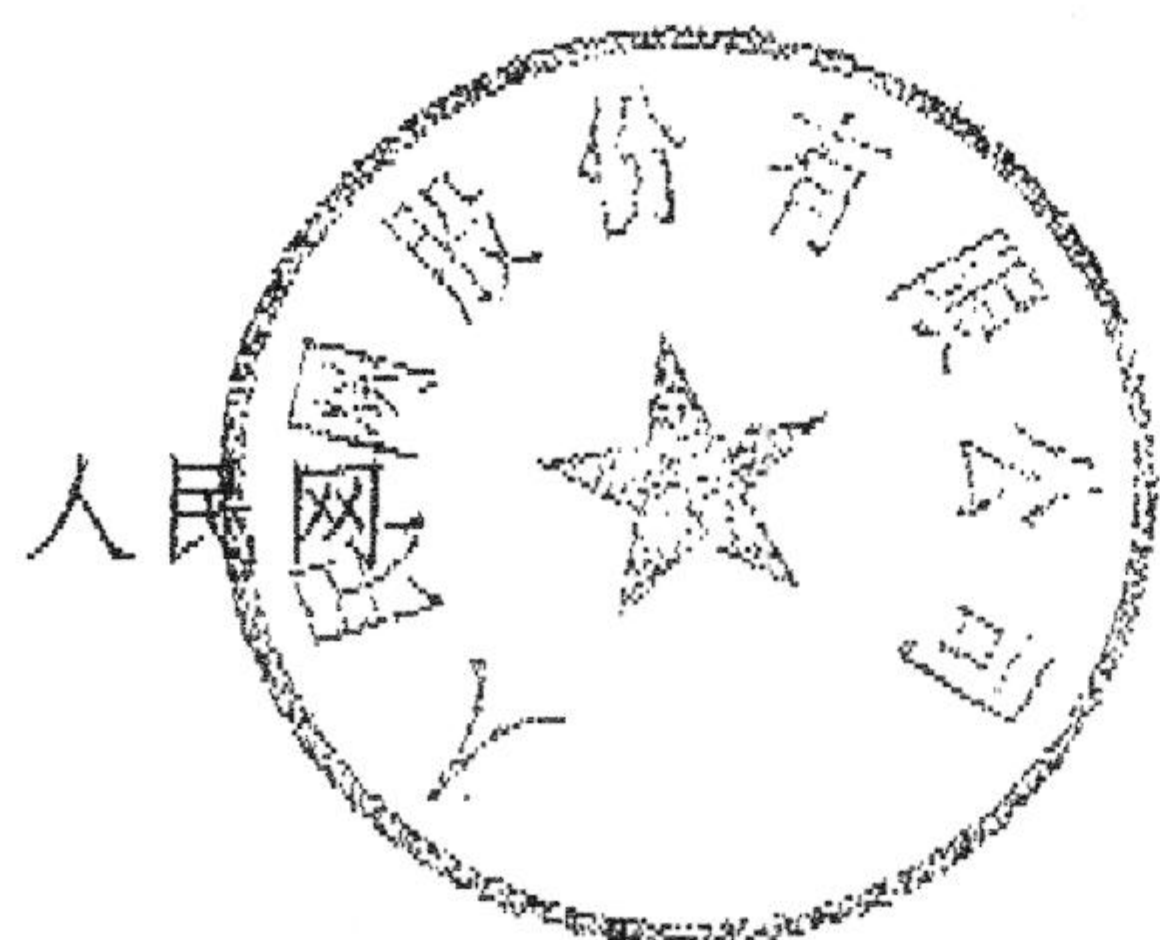
<http://stu.people.com.cn> (人民网)

<http://stu.chinacampus.org> (中国大学生网)

<http://dxs.moe.gov.cn> (中国大学生在线)

附件 1: 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信息汇总表

附件 2: 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报名表



附件 2

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报名表

推荐学校：(盖章) _____ 省份： _____

被推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校	
院系		专业	
年级		手机	
学历		Email	
事迹标题			
事迹简介			
所获重要奖项			
推荐学校联系人信息			
姓名		部门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座机)		Email	
通讯地址		邮编	
推荐学校校园记者信息			
姓名		手机	
Email			

填表说明

1. “省份”填写学校所在省份，而不是参选人出生地省份，请直接填写省份名称，如“北京”、“内蒙古”等。
2. “民族”不用写“族”，请直接填写民族名称，如“汉”、“畲”、“蒙古”等。
3. “出生年月”请按照“X年X月”格式填写，如“1996年6月”。
4. “政治面貌”请填写“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群众”等。
5. 学校名称、院系和专业都要写全称。
6. “年级及学历”请按照“X级X学历”格式填写，如“2016级本科”、“2017级硕士”、“2018级博士”。
7. 推荐学校信息中“办公电话”请注明区号，如“010-89152779”；“Email”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